

## 附件 1

# 关于市洞庭清波常态化监督专题警示片反馈问题验收销号意见

## 一、问题表述

益阳市“洞庭清波”常态化监管警示片披露问题中反馈“安化县羊角塘镇板溪村部分养殖场管理粗放，污染防治设施不完善，存在污水漏排”的现象。

## 二、整改目标

羊角塘镇板溪村养猪场配套粪污处理设施，防止偷排直排，杜绝污水溢流现象，建立污染防治长效机制。

## 三、验收标准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通知》（湘农发〔2022〕109号）

## 四、整改完成情况

羊角塘镇板溪村完成了整改，涉及 111 家畜禽养殖户，主要内容为：

1. 制定了“一户一策”整改意见。细化整改措施，对排污不达标的养殖场（户）进行一对一指导整改。

2. 封堵排污口。对存在偷排直排现象的养殖场（户）排污口进行封堵，防止污水外溢。

3. 建设配套排污处理设施。购置吸粪车，新建收集池，配备 20 吨收集罐等粪污处理设施，达到雨污分离、干湿分离，并做好防雨、防渗、防溢等保障设施。

4. 统一处理污水。督促养殖场（户）与三方公司签订了粪污委托处理协议，并由该公司负责统一处理。

5. 实行自愿退养奖补。鼓励养殖条件未达标的养殖场（户）自愿退出生猪养殖，并给予适当奖补，共有16户自愿退养。

6. 严格开展执法。由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对该村板旗养殖场偷排、漏排行为予以立案查处，目前已处罚完成。

## 五、现场核查情况

初验：10月初，羊角塘镇人民政府自行组织初步验收。

现场验收：11月17日，县农业农村局、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联合进行现场核查和资料审查。经现场核查，羊角塘镇板溪村养猪场已完成整改，封堵了排污口、统一处理污水、养殖户配套建设了粪污处理设施，污水统一收集，由山丹丹公司统一集中处理。已完成整改目标。

## 六、验收结论及下阶段工作建议

验收结论：经核查验收合格。

下阶段工作建议：强化部门职责，压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加强监管巡查，对新建养殖场严格执行审批制度，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养殖户环保意识，保证粪污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建立污染防治长效机制，防止养殖污染问题反弹。

参加现场核查单位及人员(签字)：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

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安化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监督人员：

2023年11月17日